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吳珮雯
電話：8227171#285
電子信箱：ab8343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瑞穗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原經字第11200986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。（376550000A_1120098643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20098643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_1120098643_ATTACH3.pdf、376550000A_1120098643_ATTACH4.pdf、376550000A_1120098643_ATTACH5.pdf）

主旨：函轉原住民族委員會轉知內政部營建署「中產以下自用住宅貸款戶支持專案」辦法、作業須知及申請公告，請貴所協助周知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2年5月18日原民建字第1120024388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副本：本府原住民行政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05/22 11:14:35

112/05/22
1120008139